

# 普通高校专业动态调整的问题及对策研究

## ——以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类本科专业为例

罗 琰, 万馨怡

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 江苏 南京  
Email: luoyanfinance@126.com

收稿日期: 2021年6月17日; 录用日期: 2021年7月15日; 发布日期: 2021年7月22日

### 摘 要

随着中国高等教育的不断发展, 高校专业设置作为提升教育质量的关键环节一直处于动态调整之中。尽管其调整模式与运行机制日趋优化, 但在经济社会不断变化的今天仍存在着政府干预主导、市场配置不合理、高校能动性低等固有矛盾。本文以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类专业调整为例, 从政府、市场与高校的职能分工的角度出发简述其专业动态调整的思路, 并提出了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的对策建议。

### 关键词

普通高校, 专业调整, 金融学

# Research on the Problems and Countermeasures of Dynamic Adjustment of Majors in University

—Taking the Finance Majors of Nanjing Audit University as an Example

Yan Luo, Xinyi Wan

School of Finance, Nanjing University of Audit, Nanjing Jiangsu  
Email: luoyanfinance@126.com

Received: Jun. 17<sup>th</sup>, 2021; accepted: Jul. 15<sup>th</sup>, 2021; published: Jul. 22<sup>nd</sup>, 2021

### Abstract

With the continuous development of higher education reform in China, majors setup in common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which is a key link to improve the quality of education, has been adjusted dynamically. Although its adjustment mode and operation mechanism are optimized day by day, there are still inherent contradictions in the ever-changing economic society, such as government intervention leading, unreasonable market allocation and low initiative of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Taking the adjustment of finance major in Nanjing University of Audit as an example, this paper briefly describes the thinking of dynamic adjustment of finance major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division of labor among government, market and universities, and puts forward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to improve the mechanism of dynamic adjustment of finance major.**

## Keywords

**Common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Adjustment of Majors, Finance**

Copyright © 2021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 1. 引言

2021年3月,教育部公布全国普通高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2020年度撤销本科专业总计达518个。近五年来,公共事业管理专业是撤销数量最多的专业,共有44个;金融学类专业中保险学撤销7个,投资学撤销5个,金融学撤销2个。一直以来,高校学科专业增减都是一个动态调整的过程,每年都会有一定程度的专业撤销或新增。新时代为适应十四五时期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的总体目标,更好地解决高校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之间的矛盾,高等教育培养模式、机构布局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需进一步推进落实,以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完善人才培养体系。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明确提出要“优化学科布局和研发布局,推进学科交叉融合,完善共性基础技术供给体系”。中共教育部党组发布《关于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清华大学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中也指出“高等教育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适应社会需要”、“聚焦特色、分类发展”。从政策指导角度出发,我国高校专业学科的设置与调整实应把握时代脉搏,遵循经济发展的需求逻辑,修正现行高等教育专业设置中定位模糊、与经济社会脱节、管理结构不合理等固有问题。在专业动态调整与预警机制构建的驱动下,增强学科专业优化对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

尽管目前在教育改革的大背景下,全国各类高校都在开展更符合市场和社会发展的专业学科调整工作,但是专业调整机制的不成熟导致其在实际落实过程中无法跳脱出政府承担教育大部分责任的原有制约[1],又面临着市场调节失灵造成的资源配置低效的困境[2]。学科专业如何调整以适应现代化治理需求已成为十四五背景下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关键一环,且与解决供需结构失衡、进一步激发经济活力有着密切的联系。因此,本文在综合论述学科专业调整存在的普遍问题的基础上系统性分析预警机制的完善建议,健全政府、市场、高校三方协调机制,并以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类本科专业调整为例阐释,以期为高校专业动态调整的具体实践提供一定借鉴意义。

## 2. 高校专业动态调整的现状分析

随着教育改革进程的推进,我国高校专业动态调整的矛盾虽普遍存在,但在不同的时期仍呈现出其

特殊性, 故此应着重关注现阶段高校动态调整进行初期的实践情况, 在矛盾普遍性原理的指导下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 2.1. 政府集中管理导致供需结构失衡

建国初期, 我国延用苏联政府统一计划指导高等教育的模式构建高等教育的专业设置体制。改革开放以来, 虽然教育改革不断推进, 但苏联教育的模式仍残留在我国现实教育之中, 尤其是高校划分专业学科以培养人才的模式并未发生根本改变, 并突出表现为教育管理中的高度集权。从现实情况上看, 高校专业设置与招生规模的确定与调整由政府主导。就专业设置而言, 即使个别高校拥有自设专业的权力也仍需遵守严格章程, 经过层层审批后方可落实。就招生规模而言, 高校无法自主决定招生比例, 学科专业的招生指标由教育部统一分配[3]。在这一体系中, 政府作为枢纽起支配作用, 市场被判断, 高校被指导, 无论市场还是高校均在管理结构中处于弱势地位且位于直线管理结构的两端。因此, 极易造成学科专业结构调整与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协调, 进而导致人才供给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的“就业难”问题, 影响地方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 2.2. 市场调节失灵导致资源配置低效

随着对专业调整认知的加深, 在对高等教育改革的研讨中市场调节的不可替代性作用被逐渐重视, 尤其是基于我国学科专业调整带有显著政府管制特征的现实, 市场的作用一经强调便易得到愈发的推崇而造成其固有弊端被忽视的极端化落实。凯恩斯主义中提出的市场调节具有盲目性、滞后性、自发性的本质局限在高校专业动态调整中也同样适用。实践证明, 由于非完全竞争市场环境下市场的复杂性, 高校在调整过程中无可避免地面临信息不对称及调整的滞后等市场失灵问题。高校作为市场调节的主体, 其趋利性特征导致当市场短期需求兴起时高校往往急功近利地开设新型学科, 而缺乏对新事物的系统性认识与判断, 最终易造成资源投入与实际产出效果不成正比, 资源配置的低效与浪费的结果。就我国金融学专业而言, 自上世纪五十年代开设以来随着国内外金融业的发展逐渐成为热门, 迄今国内高校几乎均设有金融学专业但学科调整水平低, 学科设置与开设初期未产生明显变化调整。

### 2.3. 高校定位不明导致专业特色弱化

行政干预模式下, 尽管专业调整的统筹规划能力更强且能够降低资源配置带来的恶性竞争的可能, 但长期的权威干涉限制了高校动态调整模式的自身发展, 导致内部调节被外部权力绝对管控而逐渐丧失灵活性与创新性。就目前而言, 全国范围内高校专业设置几近相同, 不同学校在相同专业人才培养的问题上缺乏自我的思考, 往往采取学术研究与应用技能一手抓的方式过分追求综合化, 而忽视对自身学科专业的特色定位, 难以保证学科专业的培养质量, 造成了“千校一面”的尴尬现状[4]。文理类院校在金融学科专业设置上无偏向性差异, 学科教学内容重点同质化严重且主要围绕基本理论知识展开, 而未充分利用学校本身特色优势以增强学科设置的专业性与应用性。同时, 高校学科的定位不明也直接导致了人才的趋同化现象, 不同高校的金融学专业课程设置几近相同, 专业特色弱化模式下人才培养的日趋单一无法满足就业市场的多层次鲜明需求, 人才供给单方面不对口输出使得市场需求缺口不断扩大、结构性失业不断加剧。

## 3. 专业调整的内涵及基本原则

专业调整作为高等学校依据国家政策规定进行的专业内部组合与学科分类的变化方式, 与高校人才培养、社会人才提供、经济科技的发展等方面有着密切的联系。就其本质而言即专业适应时代需求下的优胜劣汰的过程。目前而言高校专业调整方式大致分为三种。一是专业的增设, 增设基于时代特定发展

背景下新兴市场需求与科技、经济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热门专业, 适应国家政策的方向。二是专业的撤销, 同样基于新时代需求背景撤销明显偏离了经济建设方向或者游离于学校主体学科群建设体系之外的学科专业, 提升专业设置的质量水平。三是专业的优化, 从专业设置盲目性、跟风性角度出发[5], 结合高校办学理念、学科基础、社会需求度等方面对专业设置进行控制与监管, 进而构建科学合理的专业结构。

基于对现存问题的总体分析, 建立专业动态调整的机制应遵循原则大致可分为三个方面。一要遵循可持续性的动态调整原则, 以专业的长足发展为本目标, 充分认识到专业调整的长期性特点, 在不同的社会环境背景下系统考虑学科专业的类别结构、课程设置、投资比率等方面的整体优化, 在不断的调整发展过程中实现专业的完善。二要遵循适度超前的主动适应原则, 密切关注政策导向与社会经济发展需要, 适应经济转型、科技创新与学科发展的需要, 根据对市场情况的合理预测与人才培养周期的理性判断, 适度超前发展以切实紧跟建设的步伐、满足社会对人才的需求。三要遵循规模稳定的特色发展原则, 立足不同高校的办学优势, 从专业定位与服务社会层面出发实现人才培养的多样化, 妥善处理特殊与一般、稳定与可持续、理论与应用等方面的关系问题, 促进规模与效应相协调以提高不同高校专业的核心竞争力[6]。

南京审计大学(简称南审)是中国唯一以“审计”命名的全日制普通本科财经类院校, 其金融学类专业数量呈现增加、全面的趋势, 几乎涵盖了教育部发布的金融学类所有专业。不过, 南审金融学类专业基于学科专业排名、专业就业率为重点的市场调节信号, 以年度为单位统计各专业学生毕业就业率与志愿填报率, 以及金融市场的行业动态, 其在具体招生规模上一直处于有增有减的动态调整之中, 并以市场与政策信号作为依据调整资源配置以达到配置高效的目标。在金融学科建设过程中, 基于对保险学与信用管理专业招生质量的评估, 降低大类招生的规模, 由 100 人缩减至 80 人, 最后毕业生小于 40 人。基于投资学填补江苏省专业空白、建立学生实践重要平台的就业优势, 一定程度上扩大招生规模, 由 2 个班调整至 3 个班, 招生 150 人。基于国际市场环境对金融学专业(CFA)的高度认可与师资力量优势, 扩充 CFA 专业开班数量与培养人数。专业调整过程中遵循适应性原则, 把握行业与经济发展导向, 以数据指标为基础协调各专业资源配置比例, 从而加强对有限资源的利用率, 实现效用最大化目标。

#### 4. 完善高校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的对策

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完善问题中, 政府、市场和高校在均担任了各自不可替代的角色。为解决现有问题、防止单一管理模式的弊端进一步扩大, 应更清晰地划分责任范围充分发挥三者的职能优势, 规避原有的政府主导的直线型管理结构将政府行政、市场调节与高校自治相结合构建利于循环的三角调整模式, 使得各主体都能够直接参与调整的过程以提升资源的优化配置。

##### 4.1. 加强对政府宏观方向的把握

随着政府主导弊端的逐渐暴露,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对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做出了进一步的重要部署, 这也对高校专业调整中的管理结构造成了深远的影响。在新的时代背景下, 政府应顺应市场化发展趋势, 转变政府职能由直接干预逐步迈向服务管理。在简政放权的基础上放管结合, 激发市场与高校自身的积极性与创造性, 减少事前的管控而加强事中与事后的服务监督[7]。利用政府在宏观方面的把控, 避免因片面依靠市场表象反映与直觉经验跟风调整而造成的不必要的资源浪费。同时, 政府应基于国家经济现状与国家发展目标, 对专业动态调整给予政策角度的大方向引导, 秉持包容审慎的原则健全专业动态调整的评估、评价制度, 弥补市场固有的内在局限, 推进专业设置的特色化进程。

金融学类专业有着深厚的行业背景, 与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息息相关。南审于 1993 年开设金融学专业, 其后在建设过程中被确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江苏省品牌专业”, 不断发展壮大。2012



年, 金融学专业获批江苏省“十二五”高等学校重点专业, 并确定为教育部“本科教学工程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2019年、2020年金融学专业和投资学专业分别获批成为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专业建设过程中基于保险学科发展晚、基础弱与国家对保险业的新兴发展需求的矛盾, 2005年开始保险学本科招生, 把握不同时期国家任务, 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培养专业人才。为适应中国社会向建立诚信社会迈进的历史需求, 2006年信用管理专业由教育部批准并开始招生, 作为集管理、金融、财务分析为一体的新兴交叉学科更注重学生创新与实践能力的综合培养。南京审计大学投资学专业于2008年开设, 隶属于学校的江苏省重点学科金融学学科, 投资学专业开设填补了江苏省专业空白。

#### 4.2. 增进对市场配置资源的反应

为避免专业调整中其他管理主体因信息不完全造成的盲目性判断, 应充分发挥市场资源配置的职能以优化资源分配结构, 降低浪费程度。故此, 竞争与供需矛盾作为市场运行的根本性动力, 其对资源合理配置的关键作用应被合理利用以促进高校专业动态调整的机制完善。通过市场环境下的自由竞争激发出主体的创新型活力, 化竞争压力为动力自主调整资源配置方式以实现效率最大化目标[8]。通过人才供需矛盾及时展现经济社会真实需求, 提供外部信息并作为专业调整的接收主体反馈调整效果, 利于资源更大程度上向真正有必要的方向流通。另外借助企业这一关键市场经济主体, 转变高校资源投资结构, 加强校企联系从而提升学科教育的实践性与应用性程度, 帮助适应性人才的培养。

为迎合市场判断以及经济进一步发展对人才的需求, 南审重视创新专业的设置, 目前有金融学、金融学(CFA)、金融学(金融科技)、金融学(国际金融)、保险学、信用管理、投资学、金融工程五个专业以及三个金融学方向。其中立足国际金融市场对CFA人才的高度认可与需求, 南审2012年开设金融学专业(CFA), 与CFA执业资格教育相结合, 开创了江苏省金融学科人才培养的新模式, 与国际接轨旨培养素质全面的应用型人才。随着工程思维引入到金融学研究, 借助数学、计算机、工程等分析技术设计、开发金融产品及其衍生产品成为一种趋势, 金融工程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兴起, 成为一门新兴学科。2013年南审把握学科发展方向, 开设了金融工程学专业, 培养学生运用工程思维能力创造性解决现实金融风险管理和投资管理业务中金融问题的能力。

#### 4.3. 发挥高校调控主体的灵活自治优势

高等教育准公共物品的属性决定了它具有非排他性和不充分的非竞争性的本质特征, 其供给在理论上无可争议地应采取政府与市场共同分担的原则, 高校作为专业调节的直接主体原则上其承担的职能并不亚于市场与政府[9]。而基于现实, 与西方大部分国家高校拥有自下而上的较大调整权限不同, 我国高校建设从知识划分到人才培养均遵循固有的自上而下的规范体制, 面对不断发展的环境更应主动适应创新发展的需要。在政府向服务型转变的基础上, 高校有权在专业动态调整的过程中充分发挥其自主权, 利用创新优势推进学科交叉融合, 完善高校教育的供给体系, 从而增强学科专业调整建制应用型教育与市场协同度。以金融学科为例, 可结合高校自身优势打造特色化专业, 如理工科优势院校便可利用数理教学优势将专业向金融工程、金融科技等方向调整, 促进学科的交叉融合, 培养应用性人才。

南京审计大学是我国审计高等教育的发源地之一, 一直以来以“特色、质量、国际化”为目标培养专业化应用型人才以满足人才市场需求, 当前正处于单科突进向多科共生型转变的阶段。2021年, 结合南审“因审而立、为审而存、依审而兴、靠审而强”的办学特色优势, 进行教育部专业目录外的特色专业——金融审计专业的申报工作, 最终结果仍在等待教育部批复。

### 5. 总结

本文基于对专业动态调整的分析, 归纳十四五背景下专业设置(尤其是金融专业设置)存在的现实问题

与固有弊端,其中包括政府管控过多导致管理结构不合理、高校专业设置与经济社会发展脱节、专业定位不明导致办学特色弱等。进而以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类本科专业调整为例进行了具体探讨,兼顾政府、市场与高校的三方各自的职能优势提出平衡、可协调的调整模式完善对策,为专业动态调整向应用型、交叉融合方向转变提供实操经验与借鉴意义。以期提升人才专业培养质量,推动高校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完成,进而适应十四五期间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的总体目标。

## 基金项目

南京审计大学国家一流专业(金融学)建设项目“金融学类本科专业动态调整及预警机制研究”(2020JG137)。

## 参考文献

- [1] 周洪新, 杨克瑞. 教育资源配置中政府的责任[J]. 教育发展研究, 2014, 34(1): 1-5.
- [2] 田贤鹏. 高校学科专业动态调整中的市场调节失灵及其矫正[J]. 教育发展研究, 2017, 37(21): 16-23.
- [3] 田贤鹏. 高校学科专业动态调整: 模式、困境与整合改进[J]. 高校教育管理, 2018, 12(6): 44-50.
- [4] 王庚华, 谢寅波, 王君, 莫欣. 高校学科专业结构调整的思考[J]. 辽宁行政学院学报, 2012, 14(9): 120-122.
- [5] 尤伟, 颜晓红, 陈鹤鸣. 我国应用型本科院校专业设置与调整机制变迁[J]. 江苏高教, 2015(5): 68-71.
- [6] 苏晓云. 关于建立高校专业结构动态调整机制的思考[J]. 石油教育, 2015(1): 51-54.
- [7] 何霖俐, 尚丽平, 龙晓英. 普通高校本科专业预警与动态调整机制研究综述[J]. 教育现代化, 2016, 3(28): 46-48.
- [8] 张德祥, 王晓玲. 高等学校专业动态调整的三重逻辑[J]. 教育研究, 2019, 40(3): 99-106.
- [9] 张红, 王焕群, 朱克敌. 普通高校本科专业预警与动态调整机制研究与对策[J]. 沈阳工程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7, 13(2): 244-247.